附件4-2:

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发展综合服务中心

关于昆明市教工第一幼儿园白龙潭园区2022年合作办学经费

项目支出绩效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为不断增强呈贡新区的服务配套功能，增加呈贡新区优质教育资源总量，充分发挥名校的资源优势和品牌效应，本着“加强合作，优势互补，互惠互利”的原则，2015年昆明市教育体育局与呈贡区签订《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与昆明市教育局合作办学协议书》，共同举办昆明市教工一幼白龙潭园区。按照协议约定“甲方（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）负责承担建设资金、办学人员经费、公用经费和一次性购置教学设备、装修改造等经费的30%”。

根据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向呈贡区教育体育局下达的《关于建议安排合作办学学校2022年度预算的通知》，结合协议约定比例，呈贡区2022年安排市教工一幼白龙潭园区合作办学经费648.00652万元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2022 年呈贡区财政下达昆明市教育局与呈贡区合作办学经费648.00652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％。资金下达后，区教育体育局严格按照流程将专项经费及时、足额拨付到学校，并督促学校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学校收到资金648.00652万元，实际支出618.824181万元，结余29.182339万元。2022年预算批复项目8个，由于项目实际实施等原因，经我园内控制度审核后上报呈贡区教体局、市教体局、市财政局审批，调整为10个项目，如下：

1.两园区校园安保服务专项经费58.78万元；

2.风华园区六个班教室租金专项经费 72.85万元；

3.白龙潭园区部分破损地胶铺设经费45.00万元；

4.白龙潭园区室内外绿植景观提升改造经费25.22万元；

5.白龙潭园区屋顶防水及隔热改造经费21.78万元；

6.白龙潭园区建筑安全性综合检测专项经费 26.00万元；

7.白龙潭室外廊桥改造专项资金88.38万元；

8.弥补白龙潭园区办公经费不足专项资金45.00万元；

9.白龙潭园区园舍窗户更换修缮专项经费65.00万元；

10.白龙潭临聘人员专项资金200.00万元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为进一步规范学校办学行为，在经费的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，我们严格按照《合作办学协议》，将合作办学经费项目纳入部门财政资金预算，在财政资金下达后，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批复数将专项经费及时、足额拨付到学校。市、区两级教育主管部门严格监督学校按照相关程序完成项目实施。

幼儿园制定《昆明市教工第一幼儿园临时聘用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规范人员工资发放，制定《昆明市教工第一幼儿园内控制度》规范项目资金的使用。成立项目资金管理领导小组、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具体负责人、财务部门做好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切实有效地保证了财政资金专款专用，保证预算经费能达到预期的使用效果。

针对设施设备的采购，幼儿园对项目设备供应商进行现场勘探，出具项目方案，确定方案后再由学校分管领导审核，拟定合同，由学校相关部门审核合同条款无误后签署合同，签订合同后进入备货、供货及设备安装阶段。按照有关规定和签署合同的规定，落实完成各类项目的采购任务，组织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验收。针对工程项目，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执行，完成各个项目的合同签订、项目实施、项目验收及资金支付工作。

学校严格按项目计划和规定用途专款专用，不拖欠、不截留，此专项经费支出规范、合理，无虚列、虚报冒领和挤占挪用的现象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1.项目的经济性分析

合作办学经费预算安排幼儿园2022年项目支出经费648.00652万元，实际到位648.00652万元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，资金得到正常、合理、合法的使用，各项绩效目标完成。

2.项目的有效性分析

按照有关规定和签署合同的规定，落实完成各类项目的采购任务，组织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验收，有计划、有组织、有监督地稳步推动项目总体目标的全面实现。截止2022年12月，项目所实施的内容已按要求完成，学校按要求把合作办学经费进行了分账核算，按照适用范围列支。2022年度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规定执行，学校资金使用合规、合法，项目完成质量较好。

3.项目的效益性分析

幼儿园将合作办学经费主要用于校舍修缮、新增设施设备、“三防建设”等方面，旨在改善办园条件，为幼儿创设安全、卫生、舒适、愉快的环境，以保证孩子健康、快乐地成长。

通过项目实施使学校得到部分财政资金的支持，保证了教育教学顺利开展，保证幼儿园的身体健康发展、舒适的学习环境与活动环境，满足幼儿园所在区域适龄幼儿对优质教育的需求，为打造优质学前教育提供有力保障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